

**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注函有关问题的专项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

由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中期）转来的《关于对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3〕第 333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奉悉。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我所”或“我们”）已对关注函中需要我们说明的相关问题逐项进行认真核查、落实。现基于截止本回复出具日就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 1（1）：请北京亚泰所结合公司相关风险情况和北京亚泰所近年来审计业务开展情况、专业审计人员配置情况等，充分论证说明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回复：

**一、基于如下信息，充分说明我所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一）基本情况**

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2016 年 2 月，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注册资金 520 万元，注册地位于首都北京，现代化办公室面积超过 1000 平方，除业务部门外，现设质控、财务、行政、党办、函证中心、战略发展等内部机构，配备有 IT 系统、交通工具、文印中心、会议室、接待中心等基础设施和设备。

**（二）资格备案情况**

2020 年 3 月 1 日新《证券法》正式施行，财政部、证监会发布《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和《证券服务机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52 号），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由审批制改为双备案制。我所于 2022 年 11 月向证监会、财政部双备案成功，具备证券期货服务业务资格。

### （三）人员和业务情况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我所已拥有 66 名注册会计师，其中 15 名合伙人，具有证券期货业务服务经验的注册会计师 11 人，具备为包括上市公司、大型国有企业在内的各种经济组织提供相应专业服务的能力。

截止本公告日，本所已承接的 2023 年度上市公司项目包括：合纵科技(300477)，目前主业电力行业，签字会计师任海春、张旭林，已公告；中国中期（000996），目前主业汽车销售与服务，签字会计师任海春、徐成光。

### （四）职业风险情况

截止本回复出具日，我所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为 5,050.00 万元，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我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受到相关的行政处罚、以及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五）公司风险情况

公司因 2022 年净利润为负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3 年 5 月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且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023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76.40 万元，同比下降 47.0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6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68 万元。

经初步尽了解，中国中期近年来的主营业务实际上是汽车销售和服务，并非期货等金融业务，只是参股期货公司并获取投资收益，业务比较单一且简单。2022 净利润为负导致公司被\*ST。目前为止获取的信息说明，导致 2022 年度净利润为负的重要（直接）原因系一笔大额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所致。为此，我们将根据该笔款项收回情况实施恰当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的审计证据并在此基础上充分考虑对审计意见是否存在影响，同时考虑其他关键事项审计程序实施和审计证据获得情况，发表符合实际情况的审计意见。

综上，结合公司 2023 年度重要风险因素分析，我所证券期业务服务备案情况、注册会计师人数包括证券业务从业人数和经验，本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经验，以及我所的职业风险情况，我所和项目签字人员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 二、审计人员配置

根据对主营业务、规模的了解和风险的评估，并结合与前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情况，本所拟组建 10 人左右的审计团队，包括注册会计师、高级审计员及审计

助理，负责完成 2023 年度中国中期的年报审计工作。中国中期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均是从业多年，自具有证券执业资格且行业综合排名或收入排名前 20 的会计师事务所加入我所，近三年来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破产重整等专业业务，具备丰富专业审计经验。

我所中国中期 2023 年报审计项目组成员中，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任海春，2004 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16 年从事证券项目审计，负责上市公司、发债企业、新三板公司的年度审计、重大资产重组、清产核资等业务。近三年曾相继作为紫天科技（300280）、盛路通信（002446）、创源股份（300703）、丰润生物（871 329）、通铁股份（834504）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签字注师或签字合伙人。拟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徐成光，2020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3 年 11 月起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个，复核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5 个。拟任质量控制复核人魏蔚，2005 年 9 月 30 日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2008 年 5 月开始从事证券项目审计，负责过上市公司、发债企业、新三板公司的年度审计、重大资产重组、清产核资等业务。2022 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户、新三板 18 家，发债项目 15 家。上述 3 人近三年来因执业未受到任何行政处罚，也未涉及任何民事诉讼。我们将根据审计进展情况随时增加或优化人员配置，确保顺利完成审计工作。

综上，我们拟配备足够的专业人员，有能力审慎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并出具恰当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问题 3（2）：**请北京亚泰所说明是否对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涉及的内容及范围进行充分的了解与评估，是否充分了解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面临的终止上市风险，是否与前任审计机构中兴财所就上述问题及风险情况开展必要的沟通，若是，请详细说明沟通的具体情况以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回复：

#### **一、2023 年度审计工作涉及的内容及范围**

经了解，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范围包括：中国中期母公司及 4 家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分别为中期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中期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中期时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同时关注公司进行中的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可

能的影响。2023 年度我所要为公司出具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核查、2023 年度非标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报告、非经常性损益专项核查说明。

## 二、我们充分了解了公司经营、财务情况

根据公司与我所的邀请选聘、多次沟通、接洽，我所按照本所《质量控制制度》的有关规定，成立中国中期项目组，组织完成了拟承接项目的前期尽职调查和业务承接评价的有关工作，全面了解与评估了公司的历史沿革、组织架构、诚信情况、内控建设情况、主要会计和税收政策、经营情况、业务规模、财务状况、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诉讼、担保、承诺及或有事项、资产重组、退市风险等情况，并沟通借阅了前任会计师的前一年度的审计底稿，充分关注可能给本所带来重大风险的事项。

2023 年度中国中期及子公司中期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中期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中期时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近年度实际上并无直接从事期货等业务，主要通过下属孙公司东莞市永濠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经营汽车服务业务。

2023 年 4 月 29 日，上市公司发布《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公告》，因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触及《上市规则》相关规定，2023 年 5 月 5 日开始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三、与前任审计机构的沟通情况

我所已经履行了必要的项目沟通、风险评估、独立性调查等项目尽调程序，已对中国中期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涉及的内容及范围进行充分的了解与评估，并结合公司 2022 年度关键审计及年报问询事项充分了解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及面临的终止上市风险，就中国中期管理层诚信、与公司在重大会计、审计意见是否存在分歧、治理层舞弊、对中国中期持续经营能力的评估以及出具含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主要原因、换所原因进行了沟通，已经取得中兴财所的书面回复。

前任注册会计师回复内容为：未发现中国中期现任管理层存在违背正直和诚信方面的问题，在重大会计、审计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意见分歧，未发现中国中

期存在需要向治理层通报的管理层舞弊、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以及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出具含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209,863.07 元、连续 6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营业收入较上年较大同谋萎缩；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需要。

#### **四、拟初步采取的应对措施**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深交所、中注协等监管部门对年度财务决算工作要求，结合尽调、沟通的情况，充分考虑中国中期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行业特点及实际情况，在风险评估的基础上，确定本次审计重点及计划实施的进一步审计程序，对高风险项目单独实施专项核查，重点关注业务收入确认、成本费用完整性、投资收益确认、资产减值、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内部控制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未决诉讼、担保等或有事项、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存在的重大不确定事项、期初余额的审计等。

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 年 12 月 22 日